

冷冷的秋雨 热情的赛道

山地自行车越野 挑战赛“野性十足”

记者镇强 陈婧 张仰强

绿色、环保、低碳、健康

29日上午,虽然天空中飘着蒙蒙细雨,黑山庄园却是一派火热景象,第八届国际温泉文化旅游节的主体活动之一——2016咸宁山地自行车越野挑战赛在这里举行,来自全国各地的200余名车手上演了一场“野性十足”的比赛。

本次比赛以“健康咸宁,‘骑’乐无穷”为活动主题,分为男子精英组和女子精英组两个组别,其中,女子组26人,男子组179人。赛道全长3.1公里,充满着雨水、泥泞,十分具有挑战性。

在起点,平均每隔30秒有一名选手出发,他们的

车上装有计时芯片,分别在起点和终点进行计时。由于近期持续阴雨天气,大部分赛道泥泞不堪,车手骑行一会儿,泥巴就裹满了车轮,大家只得下车将泥巴抖掉,抖不掉就只能推着车或扛着车前行,有的自行车甚至跑掉了车轮,但选手们无不精神焕发一路向前。

经过2个多小时的艰苦比赛,最终来自浙江的吴小华第一个冲过终点,获得女子组冠军;来自襄阳的王守斌获得男子组冠军。

在比赛现场,组委会为了给选手驱寒,特意准备了姜汤,受到大家的一致赞赏。赛后,大家还可以去泡温泉,洗去一身疲惫。



女子组冠军吴小华:

“这个赛道挺磨人的,比我在别的城市参加的越野赛都难跑,不过特别好玩,是一次不错的体验!”来自浙江飞龙体育车队的吴小华显得兴奋不已。今年36岁的她是一位老骑手了,最爱的就是自行车越野赛。她还开心地对记者说:“来了以后才知道这里是温泉之乡,我一定要去泡泡温泉,好好放松一下。”

男子组冠军王守斌:

男子组冠军王守斌来自湖北襄阳,擅长越

野和爬坡,也是一位比赛经验十分丰富的老骑手。他称,虽然天公不作美,可是对他却没有太大的影响,“整场比赛下来,感觉很好、很享受!”

温泉小伙胡敢获得男子组第3名:

“第一次参加越野赛,感觉特别好玩,痛并快乐着。”家住温泉城区的90后小伙胡敢笑着说。他告诉记者,自己特别喜欢骑行,最近几年也开始在车友的邀约下一起去外地参加各类比赛。“希望以后还能组织更多的自行车赛事,让我们这些骑行爱好者在自己家门口就能够参赛!”

咸宁市城市建设档案管理办法

第一条 为了加强城市建设档案管理,充分发挥城市建设档案在城市规划、建设、管理中的作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城市建设档案管理规定》《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城市地下管线工程档案管理办法》《湖北省档案管理条例》《湖北省城市建设档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本市行政区域内城市建设档案的形成、移交、保管、利用及管理等活动。

第三条 咸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全市城建档案的管理工作,咸宁市城市建设档案管理办公室具体负责城建档案的日常管理工作,咸宁市城建档案馆按照本办法的规定,负责直接接收市直城市建设系统各专业管理单位形成的业务技术档案和市直管(含咸宁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辖区、咸宁市梓山湖新城辖区、咸宁市咸嘉临港新城辖区、咸宁市旅游新城辖区)工程建设项目的建设档案,同时接受市档案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和业务指导。

各县(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城市建设档案管理工作,接受同级档案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和业务指导。

第四条 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对本行政区域内城建档案工作的领导,把城建档案事业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保障城市建设档案事业发展所需经费。

第五条 城市建设档案管理机构接收和管理下列档案:

(一)各类城市建设工程档案。

1.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2.市政基础设施工程;3.公用基础设施工程;4.交通基础设施工程;5.园林建设、风景名胜建设工程;6.市容环境卫生设施建设工程;7.城市防洪、抗震工程;8.结合民用建筑修建的地下防空工程;9.军事工程档案资料中除军事禁区、军事管理区以外,属社会性保障管辖范围内非涉密的穿越市区的地下管线走向和有关隐蔽工程的位置图。

(二)城市规划区内的各类地下管线工程(包括城市供水、排水、燃气、热力、电力、通讯、工业等地下管线)档案。

(三)城市建设系统各专业管理单位(包括城市规划、勘测、设计、施工、监理、园林、风景名胜、环境卫生、

市政、公用、房地产业管理、人防等单位)形成的业务技术档案。

(四)有关城市规划、建设、管理的政策法规、科研成果和城市风貌史料。

(五)住建部、国家档案局确定的其他城市建设档案资料。

前款所称建设工程档案,包括工程项目的前期、施工及竣工所形成的应当归档保存的文件材料。工程项目的前期管理文件材料可以移交副本。

前款规定的业务管理和业务技术档案中具有永久保存价值的档案,自形成之日起保管使用满5年的,形成单位应当向城建档案馆移交;专业性较强或需要继续保密、保存的档案,经档案行政主管部门同意,可延长向城建档案馆移交的期限;由于保管条件恶劣可能导致不安全或严重损毁的档案,可提前向城建档案馆移交。

第六条 在城市规划区内新建、扩建、改建建筑物、构筑物的建设单位,应在领取《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前,与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签订建设工程档案报送责任书。城建档案管理机构应当将工程竣工后需要移交的工程档案内容和要求告知建设单位。

城建档案馆应当对建设单位工程项目档案的形成、编制、整理、归档工作进行业务技术指导。

第七条 城市建设工程档案由建设单位负责收集和整理,并向工程所在地城建档案馆移交。

建设单位应当从建设工程立项起,对勘察、设计、施工和监理等单位提出编制与报送建设工程档案的要求,做到建设工程档案材料的编制和收集与工程进度同步,保证建设工程档案材料的完整、准确。

第八条 建设单位报送的城市建设工程档案应当符合下列要求:

(一)工程文件的内容及其深度符合国家有关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方面的技术规范、标准和规程;

(二)工程文件的内容真实、准确,且与工程实际相符合;

(三)工程文件采用耐久性强的书写材料;

(四)工程文件字迹清楚,图样清晰,图表整洁,签字、盖章手续完备;

(五)工程文件中文字材料幅面尺寸规格为A4(297mm×210mm)幅面,图纸采用国家标准图幅;

(六)建设工程竣工图加盖竣工图章。

第九条 建设单位在报送纸质档案时,必须同时报送相关电子档案,以及照片、录音、录像等声像档案。

第十条 建设工程投入使用后进行改建、扩建或者对重要部位进行维修的,建设单位应当组织设计、施工单位根据实际情况修改、补充和完善原建设工程档案;涉及结构和平面布局改变的,应当重新编制工程档案。

第十一条 停建、缓建的建设工程,其档案暂由建设单位集中保管,建设单位被撤销的,建设单位的档案应当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城建档案馆移交。

第十二条 建设单位在组织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时,应同时提请城建档案馆对工程档案进行验收。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建设单位必须及时向城建档案馆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工程档案。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在办理竣工备案、房地产主管部门在办理建筑物产权登记时,应查验建设工程是否具有城建档案管理机构出具的“工程档案审查意见书”或“工程档案合格证”,凡工程档案不符合要求或没有城建档案机构接收证明的项目,不得办理相关手续。

第十三条 城建档案馆对接收的城市建设档案,应及时登记、整理,按规定划分密级和保管期限,编制检索工具,并做好档案的鉴定及保管工作。

第十四条 城建档案馆和形成城市建设档案的单位,应当建立健全城市建设档案的收集、接收、整理、保管、抢救、统计、鉴定等管理制度,确保城市建设档案的完好和安全。需要永久保存的城市建设档案,应当采用光盘、缩微胶片或者其他现代技术手段备份保存和保护。

第十五条 城建档案馆应当开发城市建设档案信息资源,依照有关规定向社会提供城市建设档案利用服务。对馆藏的重要珍贵档案,应当用复印件代替原件提供利用。

第十六条 城建档案馆应当在实现城市建设档案计算机管理的基础上,积极推进城市建设档案数字化工作,逐步实现档案信息存储数字化、检索自动化、利用网络化。

第十七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可以持有效证

件利用已经开放的城市建设档案。

境外组织或个人利用已经开放的城市建设档案,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实施办法》的规定办理。

第九条 建设单位在报送纸质档案时,必须同时和个人,对其档案有优先利用权,并对档案中不宜向社会开放的部分提出限制利用的意见,城建档案馆应当维护其合法权益。

第十八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利用城市建设档案,应当遵守相关规定,不得毁坏、丢失、涂改、伪造和擅自销毁城市建设档案。

第十九条 城市建设档案的利用可以按有关规定实行有偿服务,具体收费范围和标准,按物价部门的有关规定执行。

单位或个人利用其出卖、寄存、捐赠给国家的档案,城建档案馆应当无偿提供利用。

第二十条 保管城市建设档案必需有库房。库房内应保持适当的温度、湿度;有防盗、防光、防潮、防尘、防有害微生物、防污染等安全措施;有相应的抗震和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

第二十一条 保管利用城市建设档案,应当严格执行国家保密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不得泄漏应当保密的档案内容。

第二十二条 建设单位和个人违反本办法有关规定,拒办理建设工程竣工档案存档保证手续,或建设工程竣工6个月内不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报送城建档案资料的,由县级以上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给予警告,并处以五千元以上二万元以下罚款。

第二十三条 损坏、丢失、涂改、伪造,擅自销毁城市建设档案或泄漏应当保密的档案内容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等法律、法规进行处分。

第二十四条 城建档案管理工作人员,应当认真履行职责,对徇私舞弊、玩忽职守的,由所在单位或上级主管机关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二十五条 本办法由咸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负责解释。

第二十六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有效期5年。

咸宁市城建档案馆(城市建设档案管理办公室)